

证券代码：301110

证券简称：青木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##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利润分配方案：拟以92,535,333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.0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,014,133.2元，不送红股，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，共计转增37,014,133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9,549,466股。

●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以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##### 1、董事会意见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，

拟以公司总股本92,535,333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.0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,014,133.20元，不送红股，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，共计转增37,014,133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9,549,466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以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。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使用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。全体独立董事同意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。

## 二、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,304.43万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0,897.60万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母公司按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,089.76万元，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38,844.67万元。

基于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及2025年度的盈余情况，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并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拟以92,535,333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,014,133.20元，不送红股，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，合计转增股本37,014,133股，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”的余额，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29,549,466股。（注：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，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）。

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以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1、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万元）	3,701.41	7,402.83	3,965.80
回购注销总额（万元）	-	2,005.48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12,304.43	9,053.98	5,208.30
研发投入（万元）	4,700.00	5,161.76	5,419.91
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141,483.93	115,315.53	96,744.60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万元）	42,615.8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万元）	38,844.67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万元）	15070.0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万元）	2005.4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万元）	8,855.5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万元）	17,075.5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万元）	15,281.6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4.32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公司2023年度、2024年度、2025年度均进行现金分红，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5,070.04万元，超过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2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方案制定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现状及2025年度的盈余情况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并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理性。

## 四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，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泄露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